



中国共产党乌鲁木齐市
头屯河区组织史资料
第一卷

(1949.10~1987.12)

中共乌鲁木齐市头屯河区委组织部
中共乌鲁木齐市头屯河区委党史办公室
乌鲁木齐市头屯河区档案局

中共党史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中国共产党乌鲁木齐市头屯河区组织史资料 第一卷

中共乌鲁木齐市头屯河区委组织部、党史办等编。—北京:中共党史出版社

1996.12 ISBN7—80136—038—9

I. 中… I. 中… III. 中国共产党—组织建设—乌鲁木齐市—史料

1949—1987 IV. D235.453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96)第 23065 号

中国共产党乌鲁木齐市头屯河区组织史资料

(第一卷 1949.10~1987.12)

中共乌鲁木齐市头屯河区委组织部

中共乌鲁木齐市头屯河区委党史办公室

乌鲁木齐市头屯河区档案局

出版发行:中共党史出版社

通讯处:北京 1929 信箱 邮编 100091

地址:北京市海淀区颐和园路 35 号

电话:(010)62581570 传真:(010)62581532

印 刷:乌鲁木齐福利印刷厂

787×1092 毫米 12.75 印张 200 千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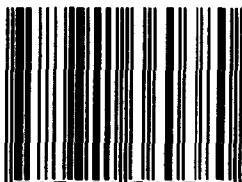
1996 年 12 月北京第一版 1996 年 12 月第 1 次印刷

印 数:1—800 册

ISBN 7-80136-038-9/K·31

定价:90.00 元 人民币

ISBN 7-80136-038-9



9 787801 360380 >

中共乌鲁木齐市头屯河区组织史资料编纂领导小组

历任组长 张玉和 尚边疆 吕海亮

历任副组长 薛义明 喻长德 陈秀兰 吕海亮 程克礼

隋吉平 杨建华 慕惠民 程丽丽

历任成员 薛义明 阿不都热合曼·卡德尔 水国龙 李正方

乌斯满·瓦斯特 王曙光 杨志杰 王映忠 焦重炳

陈秀兰 刘元年 王耀明 邵金新 周风日 田艳萍

叶根海 罗建军 方法群 许建梅 张国学 傅杰

吴孟启 兰小庆 於铁军 马成年 王景明 赵宝元

张玉成 阿里木·维力 田庆龙 武林平

曾任顾问 吕俊杰 李正方 隋吉平 吾斯满·瓦斯特 水国龙

中共乌鲁木齐市头屯河区组织史资料编辑组

历任组长 吕海亮 程丽丽

历任副组长 焦重炳 陈秀兰 傅杰

历任成员 傅杰 兰小庆 吴孟启 於铁军 马成年

王景明 刘元年 原桂梅 谈莉 彭莱

赵建芬

中共乌鲁木齐市头屯河区组织史资料编辑人员

总主审	尚边疆						
副总主审	吕海亮	程丽丽					
特约审稿	姚宗灿	杨邦兴	孙文件				
主 编	程克礼	焦重炳					
编 辑	傅 杰	兰小庆	吴孟启	於铁军	马成年		
	王景明	陈秀兰	原桂梅	彭 莱			
审 定	尚边疆	杨 玲	吕海亮	陈 恒	李正方	隋吉平	
	李东亮	阿不都热合曼·卡德尔			水国龙	慕惠民	
	程丽丽	乌斯满·瓦斯特	季本学				
校 对	焦重炳	谈 莉	彭 莱	赵建芬			

编辑说明

一、《中国共产党乌鲁木齐市头屯河区组织史资料》(第一卷)是遵照中共组织史资料中央编纂领导小组的统一部署,根据中共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组织史资料编纂领导小组《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组织史资料编纂工作的若干规定》,在中共头屯河区委员会的领导和中共乌鲁木齐市组织史资料编辑组指导下编纂而成。

二、本书主要内容分为:《中国共产党乌鲁木齐市头屯河区组织史资料》、《乌鲁木齐市头屯河区政权系统组织史资料》、《乌鲁木齐市头屯河区地方军事系统组织史资料》、《乌鲁木齐市头屯河区统一战线系统组织史资料》、《乌鲁木齐市头屯河区群众团体系统组织史资料》和《乌鲁木齐市头屯河区企事业单位组织史资料》6个部分。

三、各系统组织史资料分为:基本完成社会主义改造和开始全面建设社会主义时期(1949年10月至1966年5月);“文化大革命”时期(1966年5月至1976年10月);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新时期(1976年10月至1987年12月)3个历史时期。

四、本书采用横按系统,纵按时期的体例,以文字叙述、名录、图表反映各历史时期组织机构沿革及人和事的活动史实。各系统资料为编,时期为章,章以下按机构层次设节、目。文字叙述包括系统概述,时期综述,领导机构沿革分述和工作机构、下辖组织的短语。图表包括乌鲁木齐市头屯河区行政区域示意图,头屯河区党、政、军、统领导人名录表,党、政工作机构沿革表,党的基层组织及党员情况统计表和干部基本情况统计表。

五、领导人名录收录范围:党委系统,收录区委书记、副书记、常委(未设常委时,收录委员)和纪律检查委员会书记、副书记;区委工作部门科级正、副职;同级政权、军事、统战系统党组、党委书记、副书记及成员;区属各街道党委(支部)书记、副书记。政权系统,收录区人大常委会、区人民政府、区人民委员会、区革命委员会的

主任、副主任和区长、副区长及其工作机构的科级正、副职；区人民法院院长、副院长，区人民检察院检察长、副检察长；区属各街道办事处、革命委员会科级正、副职。地方军事系统，收录区人民武装部部长、副部长和政委、副政委及工作机构的科级正、副职。统一战线系统，收录政协区委员会主席、副主席、秘书长及工作部门的科级正、副职。群众团体系统，收录区工会、区共青团、区妇联的正、副职。企、事业单位，收录行政和党务工作的科级正、副职，对非科级单位的党政领导人员亦予收录。

六、区级干部除名录外，还单列名录表。名录表包括姓名、职务、性别、族别、籍贯、出生年月、文化程度、参加工作年月、入党年月、任职起止年月等项目。其他负责人名录只列姓名、职务、籍贯、任职起止年月。少数民族干部、妇女干部和代职、兼职等用括号注明。名录、名录表一律用现名，少数民族干部的姓名一般用全称，个别父名不详的只用本名。

七、本书资料来源是：(1)头屯河区的档案；(2)乌鲁木齐市和自治区的档案；(3)头屯河区地方志资料；(4)乌鲁木齐市组织史资料；(5)调查材料；(6)头屯河区统计局资料；(7)条块双重领导的单位资料。

八、本书按上级规定，下限1987年10月，我们编至1987年12月。为了反映1988年1月以后的情况，我们增编了1988年1月至1995年10月头屯河区党、政、军、统和科级单位(部门)领导人名录、头屯河区离休老干部名录表，作为附录一同出版。

九、本书所收录的名录、单位，不作为认定级别的依据。

目 录

第 一 编

中国共产党乌鲁木齐市头屯河区组织史资料

概 述	(1)
第一章 基本完成社会主义改造和开始全面建设社会主义时期	(4)
第一节 中共头屯河区(镇)委领导机构	(7)
一、中共头屯河镇委员会	(7)
二、中共头屯河区委员会	(7)
第二节 中共头屯河区(镇)委工作机构	(9)
第三节 头屯河区(镇)政权、地方军事系统党组织	(9)
一、头屯河区(镇)政权系统党组织	(9)
二、头屯河区地方军事系统党组织	(10)
第四节 中共头屯河区(镇)委下辖组织	(10)
一、中共头屯河镇街道支部	(10)
二、中共头屯河区街道支部	(11)
三、中共火车西站街道支部	(11)
中共头屯河区(镇)委员会成员名录表	(12)
中共头屯河区(镇)委员会工作机构沿革表	(13)
头屯河区(镇)基层党组织分布情况逐年统计表	(14)
头屯河区(镇)党员基本情况逐年统计表	(15)
第二章 “文化大革命”时期	(16)
第一节 中共头屯河区委(革委会核心小组)领导机构	(18)
一、“文化大革命”初的中共头屯河区委员会	(18)
二、中共头屯河区革命委员会核心小组	(19)

三、恢复后的中共头屯河区委员会·····	(19)
第二节 中共头屯河区委(革委会核心小组)工作机构·····	(22)
一、“文化大革命”初的中共头屯河区委员会工作机构·····	(22)
二、中共头屯河区革命委员会核心小组工作机构·····	(22)
三、恢复后的中共头屯河区委员会工作机构·····	(23)
第三节 头屯河区政府、地方军事系统党组织·····	(23)
一、头屯河区政府系统党组织·····	(23)
二、头屯河区地方军事系统党组织·····	(24)
第四节 中共头屯河区委(革委会核心小组)下辖组织·····	(25)
一、中共火车西站街道支部·····	(25)
二、中共头屯河街道支部·····	(25)
中共头屯河区委员会(革委会核心小组)成员名录表·····	(26)
中共头屯河区委员会(革委会核心小组)工作机构沿革表·····	(27)
头屯河区基层党组织分布情况逐年统计表·····	(28)
头屯河区党员基本情况逐年统计表·····	(29)
第三章 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新时期·····	(30)
第一节 中共头屯河区委领导机构·····	(31)
一、中共头屯河区委员会·····	(32)
二、中共头屯河区第一次代表大会及第一届委员会·····	(34)
三、中共头屯河区第二次代表大会及第二届委员会·····	(37)
第二节 中共头屯河区委工作机构·····	(39)
第三节 中共头屯河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41)
第四节 头屯河区政府、地方军事、统一战线系统党组织·····	(42)
一、头屯河区政府系统党组织·····	(42)
二、头屯河区地方军事系统党组织·····	(46)
三、头屯河区统一战线系统党组织·····	(47)
第五节 中共头屯河区委下辖组织·····	(47)
一、中共火车西站街道支部·····	(47)
二、中共头屯河街道支部·····	(47)

中共头屯河区委员会成员名录表	(49)
中共头屯河区委员会工作机构沿革表	(51)
头屯河区基层党组织分布情况逐年统计表	(52)
头屯河区党员基本情况逐年统计表	(53)

第 二 编

乌鲁木齐市头屯河区政权系统组织史资料

概 述	(57)
第一章 基本完成社会主义改造和开始全面建设社会主义时期	(60)
第一节 头屯河区(镇)政权领导机构	(61)
一、头屯河镇第一届人民代表大会及第一届人民委员会	(61)
二、头屯河镇第二届人民代表大会及第二届人民委员会	(62)
三、头屯河区第三届人民代表大会及第三届人民委员会	(63)
四、头屯河区第四届人民代表大会及第四届人民委员会	(64)
五、头屯河区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及第五届人民委员会	(65)
六、头屯河区人民法院	(66)
七、头屯河区人民检察院	(66)
第二节 头屯河区(镇)政权工作机构	(66)
第三节 头屯河区(镇)政权下辖组织	(67)
一、西山煤矿街道办事处	(67)
二、火车西站街道办事处	(67)
头屯河区(镇)人民委员会领导人名录表	(68)
头屯河区人民委员会工作机构沿革表	(68)
头屯河区(镇)国家行政干部基本情况逐年统计表	(69)
第二章 “文化大革命”时期	(70)
第一节 头屯河区政权领导机构	(71)
一、头屯河区第五届人民委员会	(71)
二、头屯河区革命委员会	(72)

三、头屯河区人民法院·····	(73)
四、头屯河区人民检察院·····	(73)
第二节 头屯河区政权工作机构·····	(74)
一、头屯河区人民委员会工作机构·····	(74)
二、头屯河区革命委员会工作机构·····	(74)
第三节 头屯河区政权下辖组织·····	(75)
一、火车西站街道办事处·····	(75)
二、头屯河街道办事处·····	(75)
头屯河区革命委员会领导人名录表·····	(76)
头屯河区革命委员会(人委)工作机构沿革表·····	(76)
头屯河区国家行政干部基本情况逐年统计表·····	(77)
第三章 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新时期·····	(78)
第一节 头屯河区政权领导机构·····	(79)
一、头屯河区革命委员会·····	(79)
二、头屯河区第七届人民代表大会及第七届人大常委会、 人民政府·····	(80)
三、头屯河区第八届人民代表大会及第八届人大常委会、 人民政府·····	(81)
四、头屯河区第九届人民代表大会及第九届人大常委会、 人民政府·····	(83)
五、头屯河区人民法院·····	(84)
六、头屯河区人民检察院·····	(86)
第二节 头屯河区政权工作机构·····	(86)
一、头屯河区人大常委会工作机构·····	(86)
二、头屯河区革命委员会工作机构·····	(87)
三、头屯河区人民政府工作机构·····	(87)
第三节 头屯河区政权下辖组织·····	(91)
一、火车西站街道办事处·····	(91)
二、头屯河街道办事处·····	(91)

头屯河区革命委员会领导人名录表	(92)
头屯河区人大常委会领导人名录表	(93)
头屯河区人民政府领导人名录表	(94)
头屯河区人民政府(革委会)工作机构沿革表	(95)
头屯河区国家行政干部基本情况逐年统计表	(96)

第 三 编

乌鲁木齐市头屯河区地方军事系统组织史资料

概 述	(99)
第一章 基本完成社会主义改造和开始全面建设社会主义时期	(100)
第一节 头屯河区人民武装部领导机构	(101)
第二节 头屯河区人民武装部工作机构	(101)
第二章 “文化大革命”时期	(102)
第一节 头屯河区人民武装部领导机构	(103)
第二节 头屯河区人民武装部工作机构	(103)
第三章 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新时期	(104)
第一节 头屯河区人民武装部领导机构	(105)
第二节 头屯河区人民武装部工作机构	(106)
头屯河区人民武装部领导人名录表	(107)

第 四 编

乌鲁木齐市头屯河区统一战线系统组织史资料

概 述	(111)
第一节 政协头屯河区委员会领导机构	(112)
一、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头屯河区第一届委员会	(112)
二、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头屯河区第二届委员会	(114)
第二节 政协头屯河区委员会工作机构	(116)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头屯河区委员会领导人名录表	(117)
-------------------------------	-------

第五编

乌鲁木齐市头屯河区群众团体系统组织史资料

概 述	(121)
第一章 基本完成社会主义改造和开始全面建设社会主义时期	(122)
第一节 头屯河区(镇)工会组织	(122)
第二节 共青团头屯河区(镇)委员会	(122)
第三节 头屯河区(镇)妇联组织	(123)
第二章 “文化大革命”时期	(124)
第一节 头屯河区工会组织	(124)
第二节 共青团头屯河区委员会	(124)
第三节 头屯河区妇女联合会	(125)
第三章 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新时期	(126)
第一节 头屯河区工会组织	(126)
第二节 共青团头屯河区委员会	(126)
第三节 头屯河区妇女联合会	(128)

第六编

乌鲁木齐市头屯河区企事业单位组织史资料

概 述	(133)
第一章 基本完成社会主义改造和开始全面建设社会主义时期	(134)
第一节 工业企业	(135)
一、头屯河区勇进食品厂	(135)
二、头屯河区综合加工厂	(136)
三、头屯河区地方小型群办工厂	(137)
第二节 商贸服务	(138)

一、头屯河八一商店	(138)
二、头屯河区商店	(138)
三、头屯河区百货商店	(138)
四、头屯河区食品商店	(139)
五、头屯河区蔬菜商店	(139)
六、头屯河区饮服商店	(140)
第三节 医疗卫生	(140)
一、头屯河区门诊部	(140)
二、头屯河区清洁队	(140)
第二章 “文化大革命”时期	(142)
第一节 工业企业	(143)
一、头屯河区勇进食品厂	(143)
二、头屯河区综合加工厂	(143)
三、头屯河区五金加工厂	(144)
四、头屯河区红旗修缮队	(144)
五、头屯河区第二食品厂	(145)
第二节 商贸服务	(146)
一、头屯河区百货商店	(146)
二、头屯河区食品商店	(146)
三、头屯河区蔬菜商店	(147)
四、头屯河区饮服商店	(147)
第三节 医疗卫生教育	(148)
一、头屯河区门诊部	(148)
二、头屯河区清洁队	(148)
三、头屯河区第四十五小学	(148)
第三章 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新时期	(150)
第一节 工业企业	(152)
一、头屯河区勇进食品厂	(152)
二、头屯河区综合加工厂	(153)

三、头屯河区五金加工厂	(154)
四、头屯河区建筑公司	(156)
五、头屯河区第二食品厂	(157)
六、头屯河区酱醋厂	(158)
七、头屯河区钢球厂	(158)
八、头屯河区钢丝绳厂	(159)
九、头屯河区美发用品厂	(159)
十、头屯河区佳美材料厂	(160)
第二节 商贸服务	(160)
一、头屯河区贸易公司	(160)
二、头屯河区百货商店	(161)
三、头屯河区食品商店	(161)
四、头屯河区蔬菜商店	(162)
五、头屯河区饮服商店	(162)
六、头屯河区酱醋加工厂	(163)
七、头屯河区贸易货栈	(163)
八、头屯河区火车西站综合门市部	(163)
九、头屯河区劳动服务公司	(164)
十、头屯河区经济开发贸易公司	(164)
十一、头屯河区装卸搬运市场管理站	(164)
第三节 园林医疗卫生文化	(165)
一、头屯河区园林队	(165)
二、头屯河区环境卫生队	(166)
三、头屯河区卫生防疫妇幼保健站	(166)
四、头屯河区门诊部	(167)
五、头屯河区文化馆	(168)
附 录	(170)
后 记	(192)

概 述

头屯河区是乌鲁木齐市辖区之一。它位于乌鲁木齐市西北部,是东欧、独联体国家和中亚国家进入乌鲁木齐的西大门。

头屯河区是一个多民族聚居区,到1987年底,全区居住着88 360人。

头屯河区在近代,清朝乾隆四十二年(公元1777年),在今头屯街一带设头屯所堡驻兵屯田,派千总统管。乾隆年间大兴屯垦,“回屯”、“民屯”、“兵屯”以及“遣屯”应时而生。第一屯兵点的灌溉和居民、驻军生活用水均引昌吉河水,故此河被称为头屯河。清朝后期,在今三坪农场与火车西站一带,陆续迁来35户农民定居,故头屯河东部片区称为“三十五户”,至今存有三十五户路。解放前,这个地区属迪化县(今乌鲁木齐县)治。头屯河东岸地区1956年设镇,1961年建立县级区。

1938年7月9日,中国驻苏联大使杨杰同苏联政府讨论了关于修建飞机工厂的问题。1939年8月11日,苏中签订了在迪化(今乌鲁木齐)建立飞机装配厂的议定书。根据议定书,工厂每年用苏联运来的零件、配件和部件装配出300架伊—16飞机。这个工厂设在迪化西郊数十里的头屯河。工厂第一期工程于1940年9月1日完成,对外称农具修造厂。厂长为叶希果夫,副厂长为普拉斯古林及察尔切夫,厂内男女职工700余人,内中国人极少,多系苏联人。1943年,该厂被全部拆迁,设备运回苏联,剩下几个旧厂房。1946年后,国民党政府部队在此驻扎,厂房改为养马棚。

新中国成立后,1951年5月,新疆军区后勤部军工部在飞机装配厂原址修建新疆八一钢铁厂。区政工作由迪化(今乌鲁木齐)市人民政府直接管理。1956年7月,乌鲁木齐市人民委员会决定设置头屯河工矿镇。同年9月,中共乌鲁木齐市委先后派袁嘉恩、赵建发两名中共党员到头屯河地区进行建党建政工作。11月30日至12月1日,召开了头屯河地区第一届第一次人民代表大会。12月1日,正式成

立头屯河工矿镇人民委员会。12月28日,中共乌鲁木齐市委决定,成立中共头屯河工矿镇委员会。镇委成立后在全镇各族干部、群众中积极发展优秀分子入党,扩大党的队伍。1956年12月,镇委机关联合党支部成立,为头屯河镇第一个党支部。

镇委成立后至1961年7月,在开展整风运动、反右派斗争、反对地方民族主义斗争中,有4名党员为重点打击对象,1名给予党内警告处分,揭出有地方民族主义言论者2名,为坚持党的领导、祖国统一、民族团结和社会主义打下了基础,但斗争扩大化了。在大跃进运动中,出现了浮夸风和高指标的错误。在开展“三反”(反官僚主义、反贪污浪费、反违法乱纪)运动中,发展新党员7名。

1961年4月,中共乌鲁木齐市委、市人委根据当时地区发展和实际管理的需要作出决定,以市人委[1961]办字66号文件通知,将原头屯河镇建制改为头屯河区建制。7月,中共头屯河区委员会成立。1963年12月19日,召开第一次全区党员大会,出席会议24人。截至1965年底,全区有党员39名,党委1个,党支部4个。

1966年5月,“文化大革命”开始。1967年1月,中共头屯河区委、区人民委员会被群众组织夺权。1967年3月,中国人民解放军头屯河区人民武装部奉命执行“三支两军”(支左、支工、支农、军管、军训),成立头屯河区人民武装部生产办公室,担负领导全区革命和生产的重任。在两年多的时间里,生产办公室做了大量的工作。1969年12月15日,经自治区革命委员会批准,成立头屯河区革命委员会。1970年3月,经乌鲁木齐市革命委员会党的核心小组批准,成立头屯河区革命委员会党的核心小组。1970年到1972年,进行了整党建党工作,党的组织开始恢复。由于“左”的思想影响,在整党过程中,一些党员受到错误批判。1971年8月,召开中共头屯河区第二次党员大会,区委机构重新建立。到1976年10月,全区有党委1个,党支部11个,党员131人。

1976年10月,江青反革命集团被粉碎,“文化大革命”结束。头屯河区从此进入新的历史时期。区委积极组织领导全区各族干部、群众广泛深入地批判江青反革命集团的罪行,肃清其流毒和影响;恢复发展国民经济,改善人民物质文化生活。

1978年12月,党中央召开十一届三中全会,重新确立了党的马克思主义思想路线、政治路线和组织路线。中共头屯河区委认真贯彻全会精神,总结经验教训,拨乱反正。为了适应新形势的发展,区委调整和整顿了全区各级党组织及其领导班

子,提高了党员的思想觉悟,纯洁了党的组织,加强了自身建设。区委坚持“以经济建设为中心”,开展了物质文明和精神文明建设,组织动员各族人民艰苦奋斗,开源节流,搞好经济建设。1980年初,区委组织党员认真学习了中共中央《关于党内政治生活的若干准则》。从1985年4月开始,自上而下的进行整党,到1986年上半年整党任务基本结束。通过整党,增强了各级党组织的凝聚力和战斗力,极大地调动了各方面的积极因素。

1982年1月、1985年2月,先后召开中共头屯河区第一次、第二次代表大会,选举产生中共头屯河区第一届、第二届委员会和纪律检查委员会。

1984年5月,区委纪律检查委员会从区委工作部门中分离出来,成立中共头屯河区纪律检查委员会,成为区五套班子之一。

1980年至1987年12月,中共头屯河区委在各级党组织中开展了“创先争优”活动。同时还加强了党的纪律检查工作,对群众反映比较大的一些问题,如“三招一转”(招干、招工、招生、农转非)和分房建房中的不正之风,以及改革中出现的不良倾向进行了认真查处。区委还认真贯彻落实党的十二大精神,狠抓了精神文明建设工作。

1984年,完成了对头屯河区委、区人大、区政府、区纪律检查委员会领导机构的调整,领导班子结构在“革命化、年轻化、知识化、专业化”方面有了显著提高。到1987年底,全区党员发展到374名,成立党委1个,党组5个,党总支部3个,党支部30个。

组织路线是政治路线的保证,精神文明建设促进了物质文明建设。头屯河区委及各级党组织坚持“以经济建设为中心,以街政工作为基础,坚持‘两个文明’一起抓,积极发展各项事业,为全区各族人民服务”的城区工作指导方针,推进了地区各项事业的进程,使全区出现了各族人民和睦相处,经济稳步发展,社会安定的好局面。